

# 临沂大学教务处通知

临大教学〔2019〕13号

## 临沂大学专科学学生专升本综合素质测评办法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升本科考试录取办法的通知》（鲁教学字〔2017〕21号）文件精神，并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测评办法。

### 一、测评工作原则与结果运用

（一）测评工作原则。测评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定性评价与定量测评相结合的原则。

（二）测评结果运用。测评结果作为学生报考专升本的依据。

### 二、评价指标与分值

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包括学习成绩、思想品德、创新创业能力3个指标，总分为100分。其中学习成绩占85分、思想品德占10分、创新创业能力占5分。

#### （一）学习成绩

学习成绩满分为85分，以学校教务系统导出的学生成绩的学年学分加权平均分为准，计算公式为

$$\text{学分加权平均分} = \frac{\sum \text{课程成绩} * \text{课程学分}}{\sum \text{课程学分}}$$

学生学习成绩得分=学生个人学分加权平均分×85%，分值准确

到小数点后 1 位。

学生通识选修课学分已经满足培养方案要求，其所超出通识选修课可以不列入学分加权平均分计算范围。

## （二）思想品德

思想品德基准分为 10 分，最低为 0 分，最高分为 10 分。学生思想品德良好，没有任何处分，该项得分为 10 分。

凡反对四项基本原则，反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或有违法犯罪行为的学生，思想品德分按 0 分记。

根据《临沂大学学生违纪处分规定》（临大校发〔2017〕14 号）曾受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处分者，分别扣 1、2、3、5 分/次，其他情况可由学院酌情扣分。

## （三）创新创业能力

创新创业能力满分为 5 分，超过 5 分按 5 分计。具体项目及各项目等级分值，由各学院参考附件 1《临沂大学专科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加分参考标准》赋分。符合加分标准的学生须向学院测评工作组提供有关证书原件或证明材料（以主办方公布或发文时间为准）。

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分值=学习成绩得分+思想品德得分+创新创业能力得分

## 三、测评工作的组织与程序

（一）测评工作由各学院（校区）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各学院（校区）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校长）任组长的学生测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具体组织实施测评工作。工作组应具有广泛代表性，要有学生代表参加。每学年 11 月份，进行上一学年的综合素质测评工作。

(二) 综合素质测评分以同年级同专业为单位进行排名。

(三) 具体程序如下

1. 每学年 11 月份，各学院测评工作组组织学生填写《临沂大学专科学学生思想品德和创新创业能力评议表》，列出思想品德扣分项目和创新创业能力加分项目，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工作组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并向所在年级专业学生公布初评结果；如无异议，则由工作组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报学院测评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3. 学院测评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分数进行复核、认定。

4. 学院统一对综合素质测评分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学生对结果有异议的，由学院测评工作领导小组在 3 天内组织复核并及时予以答复。综合素质测评内容和名次如有变更，应再次公示。

5. 综合素质测评分应在学院存档 4 年以上备查。

(四) 每学年 11 月份，对毕业班进行全学程的综合素质评价，并报送招生办备案。

#### 四、附则

(一) 本测评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二) 本测评办法自 2017 级专科学学生开始执行。

(三) 学生处分未解除的其报考资格按照上级规定执行。

(四) 在专升本考试报名前提供有关创新创业获奖材料的可以根据相应标准赋分，并计入全学程综合素质测评。创新创业能力加分项目学院（校区）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修改。

附件 1: 临沂大学专科学子创新创业能力加分参考标准

附件 2: 临沂大学专科学子思想品德和创新创业能力评议表

教务处 学工部（处） 创新创业学院

2019 年 6 月 3 日

# 附件 1:

## 临沂大学专科学子创新创业能力加分参考标准

项目	项目内容		分值	说明
创新创业 训练计划 项目	国家级 (1-6 名)	立项/结项	2	可以等差 递减
	省级 (1-6 名)	立项/结项	1	
	校级 (1-5 名)	立项/结项	0.5	
学科竞赛	A 类(国家级竞赛)	特等奖	2	可以等差 递减
		一等奖	1.5	
		二等奖	1	
		三等奖	0.75	
		参赛 (优秀) 奖	0.5	
	B 类(部委级竞赛)	特等奖	1.5	
		一等奖	1	
		二等奖	0.75	
		三等奖	1	
		参赛 (优秀) 奖	0.5	
	C 类 (省级竞赛)	特等奖	1	
		一等奖	0.75	
		二等奖	0.5	
		三等奖	0.3	
	D 类 (校级竞赛)	一等奖	0.5	
		其他奖项	0.3	
	体育类比赛	国际级比赛个人或集体前 8 名或前三等奖	2	
		国家级比赛个人或集体前 8 名或前三等奖	1.5	
		省级比赛个人或集体前 6 名或前三等奖	1	
市级比赛个人或集体前 6 名或前三等奖		0.75		
校级比赛个人或集体前 6 名或前三等奖		0.5		
学术论文	SCI、SSCI	1-5 名	2	可以等差 递减
	EI	1-4 名	1.5	
	CSSI、北大中文核 心期刊	1-4 名	1	
	有 CN 刊号的其他 正式期刊	1-3 名	0.75	
文章 专著 作品	发表文章或报道	2000 字以上	0.75	若为集体创 作, 按排名先 后顺序等差 递减。
		1000 字以上	0.5	
		少于 1000 字	0.3	
	出版专著、译著和 文学作品	20 万字以上	2	
		10 万字以上	1.5	
		5 万字以上	1	
		低于 5 万字	0.75	
	发表美术、音乐、 设计等作品	A 类出版社	1	
		B 类出版社	0.75	
C 类出版社		0.5		

参加学术会议	国际学术会议	大会报告	1	可以等差递减
		墙报展示	0.5	
	国内学术会议	大会报告	0.5	
		墙报展示	0.3	
专利	发明专利	以授权号为准 1-10 名	1.5	可以等差递减
	实用新型专利	以授权号为准 1-5 名	1	
	外观设计专利	以授权号为准 1-5 名	0.5	
科研训练	参与教师课题; 开放实验项目	撰写 2000 字以上实验或研究报告, 并考核合格	0.5	
职业资格认证考试	国家级注册资格证书		0.5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证书
	从业资格证		0.75	行业行政管理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证书
等级考试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或合格及以上		1.5	提供相关等级考试证书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或合格及以上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口语考试合格及以上		1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口语考试合格及以上		1	
	全国高校外语专业考试八级合格及以上		1.5	
	托福考试 (TOEFL) 80 分及以上		1	
	托福考试 (TOEFL) 60 分及以上		0.7	
	雅思考试 (IELTS) 6.5 分及以上		1	
	雅思考试 (IELTS) 6 分及以上		0.7	
	BEC 商务英语中级及以上		1	
	BEC 商务英语初级		0.7	
	职业英语水平等级中级及以上 (三级以上)		1	
	职业英语水平等级初级、基础级 (四、五级)		0.7	
	韩语能力考试五级及以上		1	
	韩语能力考试一级、二级、三级、四级		0.7	
	日本语能力测试一级 (含其他语种)		1	
	日本语能力测试二级、三级、四级 (含其他语种)		0.7	
	山东省口语等级考试		1	
	国家汉办组织的国际汉语证书考试		1	
	普通话水平测试超过学生培养方案要求的, 且须获得二级甲等以上		0.7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 (非计算机类专业) 二级		0.5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三级		0.7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四级		1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程序员		1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高级程序员		1.5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系统分析员		2		
国家健将级运动员		1.5		

	国家一级运动员	1	
	国家二级运动员	0.7	
	武术中级（四、五、六段）	0.7	
	国家一级裁判员	1	
	国家二级、三级裁判员	0.7	
	全国健美操大众锻炼等级证书四级及以上及瑜伽、舞蹈等体育锻炼证书	0.5	

备注：

1. “国家级注册资格证书”：指列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目录》的职业资格，可从国家职业资格工作网 <http://osta.org.cn> 查询，证书颁发部门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 “从业资格证书”：证书颁发部门为行业行政管理部门或行业协会。

3. 每个具体项目有多人参加的，其分值为该项目第 1 名的分值，其他人分值可以等差递减，最后 1 人的分值不低于下一层级奖项分

## 附件 2:

### 临沂大学专科学学生思想品德和创新创业能力评议表

学号	姓名	指标	分值	扣分项目	加分项目	个人自评分	测评小组评分
		思想品德	10				
		创新创业能力	5				

备注：扣分项目指违反校规校纪，受到处分情况；加分项目指创新创业能力得分项目。